

荥阳市 2025 年山洪灾害防治设施维 修养护项目

合 同 书

甲 方： 荥阳市水利局

乙 方： 河南双林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荥阳市水利局

乙方：河南双林科技有限公司

为做好荥阳市山洪灾害防治设施设备维护工作，保障现有监测预警设施设备维修养护正常运行，在运行期间遇到问题时可以得到有效、及时的维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经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同意就甲方所拥有的山洪灾害防治设施设备达成维护服务关系，特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金额、付款方式和期限

合同总金额共计

大写人民币：肆拾万零捌仟元整（小写人民币：408,000.00 元）。

付款方式：

1、按照本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全部完成后，乙方出具运行维护报告，经甲方组织验收合格后，根据审计部门出具的审计报告的审定金额，甲方一次性支付给乙方全部工程款。

2、甲方应在收到乙方出具的发票后按照合同规定付款。如甲方在收票后 15 天内未按照合同规定付清款的，乙方将暂时中止维护服务，直至甲方付清应付款项为止。在因甲方欠款而使得乙方终止服务的期间也列入乙方的正常服务时间。

3、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账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居易国际广场支行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

账 号：41050167282200001071

二、乙方服务内容及责任

1. 本合同内容包括：（一）荥阳市山洪灾害监测预警平台软件运行维护。（二）图像（视频）监测站设备运行维护，维护范围为荥阳市火神庙水库、楚庄水库、老邢水库、王河水库、寺河水库、三仙庙水库、崔庙村海沟寨组、西邢村屈村桥、东河南村铁路桥、司庄村龙脖、反坡村河西组、司庄村阳光新村桥、东沟村东沟组、环翠峪村映翠湖、二郎庙村王庄组、马寨村东坡组、竹园水库、仙鹤湖水库、落河涧、王宗店组、盆窑村黄窑组、竹川村竹川大桥、纸坊村、石洞沟、东河南桥、荥高速公路桥、马寨村、三仙庙水库溢洪道、陈铺头飞龙顶骨干坝、口子村渡口、汜水村汜水桥、真村刘砦公路桥、西大村郑庄东公路桥、小村村桑园组、胜利渠渠首、樊河村樊河桥、江南春、寺河水库溢洪道、贾峪村、王沟村冯沟骨干坝、饮马坑水库、十字界骨干坝工程、唐岗水库、楚楼水库、河王水库、丁店水库等共计 46 套水库（河道）图像监测站设备；丁店水库、楚楼水库、河王水库、唐岗水库 4 套水库视频监控站设备（每个水库有 4 个视频摄像头）。（三）简易雨量站、无线预警广播维护，对全市 11 个乡镇、环翠峪管委相关行政村中 99 个山洪灾害防治

重点村的 99 个简易雨量站和 99 个无线预警广播的运行维护，对设备进行调试，更换电池，清理室外机，并加强培训，确保运行正常。（四）简易雨量站升级改造，对全市 11 个乡镇、环翠峪管委相关行政村中的 45 个山洪灾害防治重点村进行升级改造。

2. 维修维护：乙方在合同期限内对设备进行巡检，发现故障及时维护、维修，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3. 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将按合同要求，提供维护、维修服务及联系电话、网络等咨询服务。

4. 合同生效后甲方设备出现故障，乙方应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护。如有其他原因不能保证按时到达，也不得超过 72 小时到达现场对设备进行修复。

5. 软件服务范围：及时解决甲方软件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并进行数据维护工作（根据甲方需求进行后台数据更新、修改等内容）。如系统有最新的升级版本，乙方应在第一时间通知甲方，并为其进行升级。

6. 硬件服务范围：由乙方负责硬件的维护，如因硬件导致设备不能正常运行。在合同期限内，属于设备自身运行而发生故障问题无法修复需更换零配件的，单个硬件配件费用在 2000 元以内的（含 2000 元），由乙方负责硬件得更换费用，单个硬件配件费用超过 2000 元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六、服务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同期满后，如果双方有意继续合作，则在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协商续约事宜。

七、争议的解决

若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纠纷，双方当事人应当及时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时，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荥阳市水利局

乙方：河南双林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签订时间：2025年7月16日

签订时间：2025年7月16日